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五矿稀土

公告编号：2016-006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五矿稀土	股票代码	00083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宏源（代）	舒艺	
办公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章江南大道 18 号豪德银座 A 栋 14、15 层	江西省赣州市章江南大道 18 号豪德银座 A 栋 14、15 层	
传真	0797-8398385	0797-8398385	
电话	0797-8398390	0797-8398390	
电子信箱	hywang@cmreld.com	shuy@cmreld.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为国内最大的南方离子型稀土分离加工企业之一，主要从事稀土氧化物、稀土金属、稀土深加工产品经营及贸易，以及稀土技术研发、咨询服务。公司主导产品包括高纯的单一稀土氧化物及稀土共沉物，其中 80% 以上的产品纯度大于 99.99%，高纯氧化镧、高纯氧化钇等部分稀土氧化物纯度可达 99.9999% 以上，资源利用率达到 98.5% 以上。

稀土凭借其独特的物理化学性能使其在国防、军工及民用产品等各方面都发挥着极为重要的作用，其资源重要性也更显突出。中国稀土资源储量丰富，且各元素配分合理。我国拥有全球稀缺的离子型中重稀土资源，其关键稀土元素如铽、镱、镱等在磁性材料、发光材料、高能物理等应用领域具有关键意义。

公司建立有完整的质量管理运行体系，所属分离企业均已通过了 ISO9000/ISO14000/OHSAS18000 三体系认证，分离工艺、环保技术、产品质量控制水平等处于国际领先水平。旗下稀土研究院为稀土行业领先的研究机构，系国家“863”和“973”计划承担单位之一，近年来所开发的联动萃取工艺设计和控制及钙皂化等多项技术在国内多家企业中成功应用，其在含酸和多组份体系萃取分离理论和工艺设计方面处于国际领先地位。同时，稀土是国家严格实行生产总量控制管理的产品，公司作为稀土分离行业重要企业，近年所获得的中重离子型稀土冶炼分离总量控制计划指标均居前列。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	459,161,728.59	701,901,631.74	-34.58%	1,993,783,36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7,819,988.21	-55,798,695.14	-612.96%	255,355,89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7,510,469.50	-65,014,290.12	-542.18%	214,307,38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42,316.20	404,002,233.18	-78.85%	-456,887,263.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6	-0.057	-611.58%	0.2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6	-0.057	-611.58%	0.2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8%	-2.06%	-15.32%	9.17%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	2,236,814,762.76	2,614,824,675.85	-14.46%	3,552,372,01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92,912,603.78	2,485,821,772.50	-15.81%	2,931,066,514.4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8,707,001.45	259,418,674.48	100,826,738.59	30,209,31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1,437.29	-1,494,069.47	-73,688,083.37	-325,589,27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57,625.34	-3,736,440.53	-81,378,679.75	-335,352,97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96,542.32	-242,519,236.01	271,537,377.17	4,327,632.7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8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0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98%	235,228,660	235,228,6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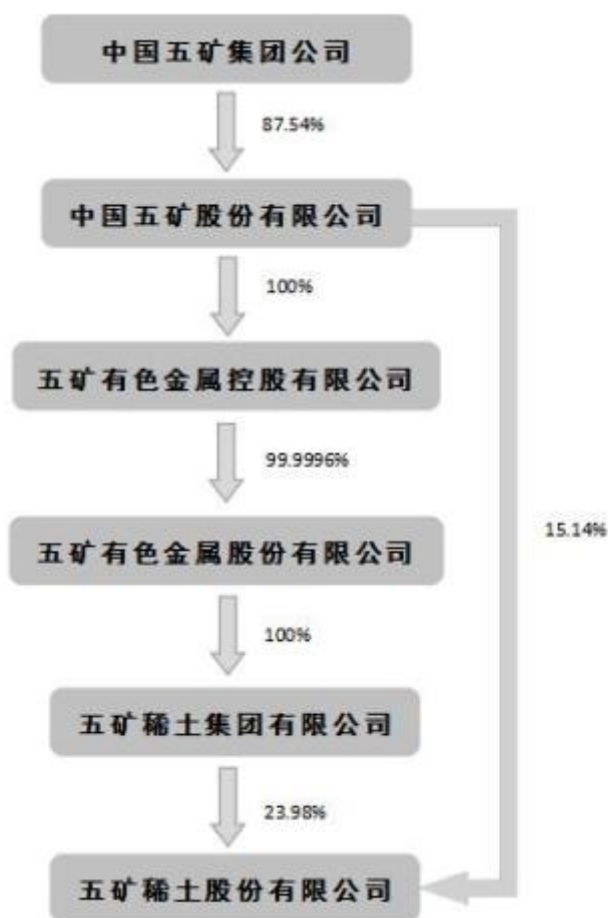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14%	148,483,351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7%	21,299,2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6%	13,346,83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35%	13,241,89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96%	9,457,400			
潘英俊	境内自然人	0.92%	9,012,300		质押	6,6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8,006,69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6,654,791			
朱韵	境内自然人	0.45%	4,374,6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其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朱韵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374,6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5%；潘英俊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8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1) 概述

近年来，为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稀土等相关资源，规范行业市场秩序，转变发展方式，实现资源类产业转型升级，加强和改善稀土的管理，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国务院及相关部委陆续出台了《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国发〔2010〕27号）、《国务院关于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1〕12号）、《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产业〔2013〕16号）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5〕95号）等指导性意见，支持大企业以资本为纽带，通过联合、兼并、重组等方式，大力推进资源整合，加快实施大企业大集团战略，大幅度减少稀土开采和冶炼分离企业数量，提高产业集中度；积极推进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切实加强稀土资源的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等。与此同时，国家持续开展了打击稀土违法行为的相关工作，并于2015年实施了稀土资源税改革，对以“资源综合利用”为名加工稀土矿产品的违法违规进行整顿。在国家政策规范与支持下，行业整合工作积极推进，稀土行业产业结构正逐步调整，“5+1”稀土大集团格局已基本形成，行业改革的相关工作正在落实推动当中。

2015年，稀土行业持续低迷，虽针对稀土开采、生产、流通等环节的管理政策已初步完善，但相关政策的实施及行业规范治理工作对稀土行业的积极影响尚未完全显现，同时受稀土行业下游需求低迷等因素影响，稀土产品价格持续下跌。在此大环境下，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下降，稀土产品销售价格持续走低，致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大幅上升以及子公司的商誉出现大幅减值，公司本期业绩亏损。

公司2015年末资产总额223,681.48万元，较上年末261,482.47万元，下降了14.46%；负债总额6,890.82万元，较上年末4,081.65万元，上升了68.82%；股东权益216,790.66万元，较上年末257,400.81万元，下降了15.78%。

公司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45,916.17万元，较去年70,190.16万元，下降了34.58%；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9,782.00万元，比去年-5,579.87万元，下降了612.96%；2015年基本每股收益-0.406元，比去年的每股-0.057元，下降了611.58%。

(2) 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59,161,728.59	100%	701,901,631.74	100%	-34.58%
分行业					
稀土行业	459,161,728.59	100.00%	701,901,631.74	100.00%	-34.58%
分产品					
稀土氧化物	439,228,082.28	95.66%	698,574,424.77	99.53%	-37.13%
试剂收入	208,782.05	0.05%	242,282.06	0.03%	-13.83%
技术服务收入	15,301,886.84	3.33%	2,530,188.72	0.36%	504.77%
其他收入	4,422,977.42	0.96%	554,736.19	0.08%	697.31%
分地区					
国内地区	459,161,728.59	100.00%	701,901,631.74	100.00%	-34.58%

2)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稀土行业	主营业务成本	369,566,182.81	100.00%	613,809,472.65	100.00%	-39.79%
合计		369,566,182.81	100.00%	613,809,472.65	100.00%	-39.79%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稀土氧化物	主营业务成本	367,375,266.59	99.41%	613,437,721.76	99.94%	-40.11%
试剂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131,014.93	0.04%	104,036.03	0.02%	25.93%
技术服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529,536.66	0.14%	267,714.86	0.04%	97.80%
其他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1,530,364.63	0.41%			
合计		369,566,182.81	100.00%	613,809,472.65	100.00%	-39.79%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稀土氧化物	439,228,082.28	-492,823,471.31	16.36%	-37.13%	-410.68%	4.1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916.17万元，较去年70,190.16万元下降了34.58%；营业成本36,956.62万元，较去年61,380.95万元下降了39.7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下降明显的主要原因系本期稀土市场持续低迷，稀土产品整体销量同比下降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782.00万元，较去年-5,579.87万元下降了612.96%；下降的主要原因系本期稀土市场持续低迷，稀土产品整体销量下降较大，且稀土产品销售价格持续下跌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较大以及对子公司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赵勇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七日